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CELESTIAL ASIA SECURITIES HOLDINGS LIMITED

時富投資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編號：1049)

公佈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之  
年終業績

### 綜合全面收益表

Celestial Asia Securities Holdings Limited（時富投資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或「時富投資」）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去年同期之比較數字如下：

	附註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重列)
<b>持續經營業務</b>			
收益	(4)	1,290,314	1,343,858
存貨及服務成本		(653,531)	(642,970)
其他收入		11,510	6,638
其他收益及虧損		84,514	172,404
薪金、津貼及佣金		(306,283)	(403,307)
其他經營、行政及銷售開支		(452,609)	(494,188)
物業及設備折舊		(64,407)	(62,680)
無形資產攤銷		(26,428)	(4,457)
財務成本		(16,383)	(22,246)
投資物業之公平值變動		(17,068)	(3,673)
攤分聯營公司業績		14,045	8,884
提早贖回可換股票據所產生之虧損		-	(7,108)
就商譽確認之減值虧損		(83,361)	-
就無形資產確認之減值虧損		(24,000)	-
除稅前虧損		(243,687)	(108,845)
所得稅支出	(6)	(8,769)	(6,959)
年度持續經營業務虧損		(252,456)	(115,804)
<b>已終止業務</b>			
年度已終止業務虧損	(7)	-	(30,147)
年度虧損		(252,456)	(145,951)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重列)
附註		
<b>年度其他全面收入，扣除所得稅</b>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之匯兌差額	492	9,099
重估租賃土地及樓宇之變動	-	22,582
重估租賃土地及樓宇產生之遞延稅項	-	(3,631)
年度其他總全面收入	492	28,050
年度總全面支出	<b>(251,964)</b>	(117,901)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度虧損：		
—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228,552)	(95,689)
— 來自已終止業務	-	(30,810)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度虧損	<b>(228,552)</b>	(126,499)
非控股權益應佔年度（虧損）溢利		
—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23,904)	(20,115)
— 來自已終止業務	-	663
非控股權益應佔年度虧損	<b>(23,904)</b>	(19,452)
	<b>(252,456)</b>	(145,951)
以下人士應佔年度總全面支出：		
本公司擁有人	(228,060)	(114,711)
非控股權益	(23,904)	(3,190)
	<b>(251,964)</b>	(117,901)
<b>每股虧損</b>	(8)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及已終止業務：		
— 基本及攤薄（港仙）	<b>(61.87)</b>	(36.34)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 基本及攤薄（港仙）	<b>(61.87)</b>	(27.49)

## 綜合財務狀況表

	附註	於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重列)	於二零一一年 一月一日 千港元 (重列)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及設備		<b>84,297</b>	124,589	202,044
投資物業		<b>68,832</b>	185,484	185,777
商譽		<b>62,710</b>	146,071	146,071
無形資產		<b>96,600</b>	141,028	73,512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b>152,939</b>	138,894	124,512
租金及水電按金		<b>34,091</b>	37,197	24,959
其他資產		<b>37,020</b>	7,477	14,851
提供予一家聯營公司之貸款		<b>10,296</b>	10,296	10,296
遞延稅項資產		<b>6,700</b>	4,700	4,100
		<b>553,485</b>	795,736	786,122
<b>流動資產</b>				
存貨 — 持作出售之完成品		<b>56,847</b>	59,609	48,948
應收賬款	(9)	<b>920,627</b>	815,030	707,708
應收貸款		<b>61,496</b>	44,492	13,017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b>43,351</b>	55,815	54,229
應收關聯公司款項		-	-	334
可退回稅項		<b>3,536</b>	2,894	-
持作買賣之投資		<b>123,206</b>	26,961	44,310
附條件之銀行存款		<b>90,555</b>	80,040	68,252
銀行結餘 — 信託及獨立賬戶		<b>782,293</b>	694,525	697,060
銀行結餘（一般賬戶）及現金		<b>331,891</b>	495,188	418,795
		<b>2,413,802</b>	2,274,554	2,052,653
分類為持作出售之資產		<b>66,000</b>	-	-
		<b>2,479,802</b>	2,274,554	2,052,653
<b>流動負債</b>				
應付賬款	(10)	<b>1,591,375</b>	1,386,663	1,172,626
遞延收益		<b>37</b>	1,628	2,482
應計負債及其他應付款項		<b>110,339</b>	166,642	101,372
應付稅項		<b>14,046</b>	5,867	9,407
融資租約負債 — 一年內到期之款項		<b>906</b>	906	382
借款 — 一年內到期之款項		<b>491,121</b>	336,365	556,172
可換股票據		-	-	18,733
來自附屬公司之一位非控股股東之貸款		<b>27,437</b>	27,437	27,437
		<b>2,235,261</b>	1,925,508	1,888,611
流動資產淨值		<b>244,541</b>	349,046	164,042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b>798,026</b>	1,144,782	950,164

	於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重列)	於二零一一年 一月一日 千港元 (重列)
資本及儲備			
股本	<b>36,943</b>	36,943	30,902
儲備	<b>332,530</b>	548,418	414,007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b>369,473</b>	585,361	444,909
非控股權益	<b>386,035</b>	428,348	431,892
權益總額	<b>755,508</b>	1,013,709	876,801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b>16,137</b>	18,385	20,291
融資租約負債－一年後到期之款項	<b>50</b>	956	552
借款－一年後到期之款項	<b>26,331</b>	111,732	52,520
	<b>42,518</b>	131,073	73,363
	<b>798,026</b>	1,144,782	950,164

附註：

### (1) 更改公司名稱

根據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十月五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獲股東通過之特別決議案，本公司之名稱由 Net2Gather (China) Holdings Limited 網融(中國)控股有限公司更改為 Celestial Asia Securities Holdings Limited (時富投資集團有限公司)。更改公司名稱由二零一二年十月八日起生效。

### (2) 編制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此外，綜合財務報表包括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適用披露規定之資料。

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惟投資物業及財務工具（乃按重估金額或公平值計量）除外。歷史成本一般按交換資產之代價的公平值計算。

綜合財務報表以本公司之功能貨幣港元呈列。

### (3)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年度，本集團採納由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下列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 本年度生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會計準則第 12 號（修訂本）

遞延稅項：收回相關資產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7 號（修訂本）

財務工具：披露 — 轉讓金融資產

#### 本年度提早採納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會計準則第 1 號（修訂本）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公佈，作為二零零九年至二零一一年期間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年度改善部份  
綜合財務報表、聯合安排及披露於其他實體之權益：過渡性指引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0 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1 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2 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0 號

綜合財務報表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1 號

聯合安排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2 號

披露於其他實體之權益

香港會計準則第 27 號（於二零一一年經修訂）

獨立財務報表

香港會計準則第 28 號（於二零一一年經修訂）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之投資

除下述者外，於本年度採納上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綜合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 香港會計準則第 1 號（修訂本）財務報表之呈列（作為於二零一二年六月頒佈之二零零九年至二零一一年週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年度改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多項修訂本於二零一二年六月頒佈，題為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年度改進（二零零九年至二零一一年週期）。於本年度，本集團提早在生效日期前（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首次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 1 號（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 1 號規定曾追溯應用會計政策變動，或曾追溯重列賬目或追溯重新分類之實體，須呈列上一個期間開始時之財務狀況表（第三財務狀況表）。香港會計準則第 1 號（修訂本）澄清須呈列第三財務狀況表之實體，僅為追溯應用、重列賬目或重新分類對第三財務狀況表有重大影響者，且第三財務狀況表無須隨附相關附註。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0 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1 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2 號、香港會計準則第 27 號（於二零一一年經修訂）、香港會計準則第 28 號（於二零一一年經修訂）及香港會計準則第 12 號（修訂本），對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之綜合財務狀況表所載資料構成重大影響。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 1 號（修訂本），本集團因此呈列無隨附相關附註之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第三財務狀況表。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0 號「綜合財務報表」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0 號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 27 號「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內與綜合財務報表及香港註釋常務委員會詮釋－詮釋第 12 號「綜合－特殊目的實體」有關之部份。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0 號更改控制之定義，規定當投資者參與投資對象之業務獲得或有權獲得可變回報，且有能力對投資對象行使其權力以影響該等回報時，投資者視為控制投資對象。要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0 號對於控制之定義，必須滿足全部三項條件，包括 (a) 投資者可對投資對象行使權力，(b) 投資者參與投資對象之業務獲得或有權獲得可變回報，及 (c) 投資者有能力對投資對象行使其權力以影響投資者之回報。控制於早前定義為有權規管實體之財務及經營政策以從其業務中獲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0 號已納入更多指引，以解釋投資者在何種情況下視為控制投資對象。尤其是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0 號已制定詳細指引，以解釋擁有投資對象之投票權股份不足 50% 之投資者在何種情況下視為控制投資對象。舉例而言，當投資者所持投資對象之投票權不足大多數時，在評估投資者是否擁有充足支配比例之投票權以符合權力標準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0 號要求投資者考慮所有相關事實及情況，包括投資者所持之投票權規模相對於其他投票權持有人之投票權規模及股權分散程度，其他合約安排產生之權利，以及任何其他事實及情況（包括於過往股東大會上之投票方式）。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0 號已影響到本集團於時富金融服務集團有限公司（「時富金融」）之權益之入賬。

於二零一零年十月十一日時富金融停止綜合入賬之前，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 27 號（於二零零八年經修訂），本集團曾對時富金融擁有控制權，原因是本集團透過本集團直接擁有之投票權及本公司董事（彼等同意於所有時間於時富金融股東大會上按照本公司之投票決定作出所有投票）根據合約安排擁有之投票權，合共擁有時富金融 50% 以上之投票權。因此，本集團以往視時富金融為附屬公司。

於二零一零年十月十一日，本公司董事出售其於時富金融之權益，導致本集團於時富金融之投票權下降至 50% 以下。因此，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 28 號，時富金融不再為本公司之附屬公司，並成為本公司之聯營公司。自二零一零年十月十一日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於時富金融之持股量一直介乎於 41.55% 至 42.75% 水平。

於本年度，董事研究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0 號之影響，經考慮所有相關事實及情況，包括本集團於時富金融之絕對支配比例投票權、其他投票權持有人之股權分散程度，以及股東於過往股東大會之參與率及投票方式後，認為儘管本集團於時富金融之股權不足 50%，本集團自二零一零年十月十一日起並未失去對時富金融之控制權，而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0 號，時富金融於整個相關報告期間符合作為本集團附屬公司之資格。據此，時富金融之財務資料已就相關期間追溯合併，猶如本集團自二零一零年十月十一日起並未失去對時富金融之控制權。

此外，本集團已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0 號（修訂本）項下之過渡性指引，儘管有香港會計準則第 8 號「會計政策、會計估算及誤差之變動」中第 28 段之要求，但該準則規定實體僅須呈列在緊接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0 號當日前之年度期間之定量資料。實體毋須呈列當前期間或早前比較期間之相關資料。因此，本集團並無呈列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之影響。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披露於其他實體之權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2 號為一項披露準則，適用於在附屬公司、聯合安排、聯營公司及／或未綜合結構實體擁有權益之實體。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2 號，致使綜合財務報表須披露更多關於擁有重大非控股權益之非全資附屬公司詳盡。於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擁有任何未綜合結構實體之權益。

#### 香港會計準則第 12 號（修訂本）「遞延稅項：收回相關資產」

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 12 號（修訂本）「遞延稅項：收回相關資產」，就計量遞延稅項而言，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 40 號「投資物業」利用公平值模式計量之投資物業假設為透過銷售收回，除非此假定在若干情況下被駁回。

本集團利用公平值模式計量其投資物業。由於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 12 號（修訂本），董事審閱本集團直接於香港及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持有之投資物業後認為，本集團於香港及中國之投資物業並非透過旨在以時間消耗該等投資物業大部份經濟利益之業務模式持有。聯營公司於中國之投資物業透過由旨在以時間消耗該等投資物業大部份經濟利益之業務模式持有。據此，載於香港會計準則第 12 號（修訂本）之假設僅就聯營公司於中國持有之投資物業被駁回。

香港會計準則第 12 號（修訂本）已追溯應用，有關應用並未對聯營公司所持有之投資物業公平值變動之遞延稅項構成影響，因為聯營公司過往基於本集團預期回收投資物業資產之方式所產生之稅務影響確認遞延稅項。

就本集團於香港直接持有之投資物業而言，應用該等修訂導致本集團並未確認有關投資物業公平值變動之任何遞延稅項，因為本集團無須就出售該等投資物業繳納任何所得稅。過往，本集團基於本集團預期回收投資物業資產之方式所產生之稅務影響確認有關香港投資物業公平值變動之遞延稅項。香港會計準則第 12 號（修訂本）導致本集團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之遞延稅項負債減少 5,623,000 港元，相關款項於保留盈利內確認入賬。同樣地，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遞延稅項負債減少 6,448,000 港元。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就本集團於香港之投資物業公平值變動計提遞延稅項撥備。會計政策之變動導致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所得稅支出分別增加 6,448,000 港元及減少 825,000 港元，亦導致截至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虧損分別增加 6,448,000 港元及減少 825,000 港元。

就本集團於中國直接持有之投資物業而言，鑒於該等投資物業公平值變動並無重大變動，有關應用對本集團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之財務表現及狀況並未構成重大影響。

本集團並無提早應用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二零零九年至二零一一年週期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年度改進，香港會計準則第 1 號（修訂本）除外 <sup>1</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7 號（修訂本）	披露 — 抵銷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 <sup>1</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7 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的強制生效日期及過渡披露 <sup>3</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0 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2 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 27 號（修訂本）	投資實體 <sup>2</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	財務工具 <sup>3</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3 號	公平值計量 <sup>1</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 1 號（修訂本）	其他全面收入項目的列報 <sup>4</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 32 號（修訂本）	抵銷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 <sup>2</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 19 號（於二零一一年經修訂）	僱員福利 <sup>1</sup>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 20 號	露天礦場生產階段之剝採成本 <sup>1</sup>

<sup>1</sup>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會計期間生效。

<sup>2</sup>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會計期間生效。

<sup>3</sup>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會計期間生效。

<sup>4</sup> 於二零一二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會計期間生效。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3 號「公平值計量」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3 號確立有關公平值計量及公平值計量之披露之單一指引。該準則界定公平值、確立計量公平值之框架以及有關公平值計量之披露規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3 號之範圍廣泛，其適用於其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規定或允許公平值計量及有關公平值計量披露之財務工具項目及非財務工具項目，惟特定情況除外。整體而言，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3 號所載之披露規定較現行準則所規定者更為全面。例如，現時僅規限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7 號「財務工具：披露」項下之財務工具之三級公平值等級之量化及定性披露，將因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3 號擴大至涵蓋該範疇內所有資產及負債。

董事預期，本集團將會就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開始之會計期間之綜合財務報表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3 號，應用該項新準則預期不會對金額構成重大影響，但將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內有更全面之披露。

#### 香港會計準則第 1 號（修訂本）「其他全面收益項目之呈列」

香港會計準則第 1 號（修訂本）「其他全面收益項目之呈列」為全面收益表及收益表引入新術語。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 1 號（修訂本），「全面收益表」更名為「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香港會計準則第 1 號（修訂本）亦規定須於其他全面收益部份作出額外披露，將其他全面收益項目分為兩類：(a) 其後將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及 (b) 日後在符合特定條件時可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其他全面收益項目之所得稅須按相同基準分配。

香港會計準則第 1 號（修訂本）於本集團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開始之會計期間生效。於日後會計期間應用該等修訂時，其他全面收益項目之呈列將作出相應修改。

香港會計準則第 32 號（修訂本）「抵銷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7 號（修訂本）「披露 – 抵銷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

香港會計準則第 32 號（修訂本）澄清現時與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規定有關之應用事宜。具體而言，該等修訂澄清「現時擁有法定抵銷權利」及「同時變現及結算」之含意。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7 號（修訂本）規定實體須披露有關統一淨額結算協議或類似安排所載之財務工具之抵銷權利及相關安排（如擔保品登入規定）之資料。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7 號（修訂本）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開始之會計期間及該等年度期內之中期於本集團生效。該等披露亦須追溯至所有對照期間，惟香港會計準則第 32 號（修訂本）在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開始之會計期間前尚未生效，並有追溯應用之規定。

本公司董事預期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 32 號及香港財務報告第 7 號（修訂本）或會使有關若干應收賬款及應付賬款之披露更為詳盡。

本公司董事預期應用其他新訂及經修訂準則、準則之修訂本及詮釋不會對綜合財務報表構成重大影響。

#### (4) 收益

年內已確認之本集團主要業務收益如下：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重列)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163,599	226,235
利息收入 – 金融服務	21,850	35,453
銷售傢俬及家居用品及電器（扣除折扣及退貨）	1,095,680	1,072,752
網絡遊戲認購收入	5,703	8,386
專利使用權分銷收入	3,482	1,032
	<b>1,290,314</b>	<b>1,343,858</b>

就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本集團年度收益之分析如下：

## (5) 分部資料

### 分部資料

就資源分配及評核分部表現而向本公司執行董事（主要經營決策人）呈報之分部資料乃按營運單位所提供之銷售或服務類型作為分析基準。

於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0 號引致時富金融由二零一零年十月十一日成為本公司之附屬公司後，新金融服務及零售兩個額外分部已作呈列，以基於所交付或提供之貨品顯示時富金融之業務。因此，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分部資料已作重列。

此外，本集團透過二零一一年四月收購悠樂無線科技(香港)有限公司（「悠樂無線」）開始涉足移動數碼服務，有關業務成為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新營運及匯報分部。

具體而言，本集團之營運及匯報分部如下：

金融服務	經紀、融資、企業融資服務及證券買賣
零售	銷售傢俬及家居用品及電器
網絡遊戲服務	提供網絡遊戲服務，銷售網絡遊戲配套產品及專利使用權分銷服務
流動數碼服務	提供移動數碼娛樂服務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提供移動數碼娛樂服務之移動數碼服務業務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出售悠樂無線後已終止經營。下文所呈報之分部資料不包括該已終止經營業務之任何金額，有關情況於下文附註(7)詳述。

## 分部收益及業績

本集團營運及匯報分部之收益及業績之分析載列如下：

###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金融服務 千港元	零售 千港元	網絡遊戲服務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b>持續經營業務</b>				
收益	<b>185,449</b>	<b>1,095,680</b>	<b>9,185</b>	<b>1,290,314</b>
分部（虧損）溢利	<b>(36,899)</b>	<b>12,587</b>	<b>(173,100)</b>	<b>(197,412)</b>
其他收入				354
持作買賣之投資之收益淨額				98,518
公司支出				(134,784)
投資物業之公平值改變				(17,068)
攤分聯營公司之業績				14,045
未分配之財務成本				(7,340)
除稅前虧損（持續經營業務）				<b>(243,687)</b>

###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重列）

	金融服務 千港元	零售 千港元	網絡遊戲服務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b>持續經營業務</b>				
收益	<b>261,688</b>	<b>1,072,752</b>	<b>9,418</b>	<b>1,343,858</b>
分部（虧損）溢利	<b>(5,757)</b>	<b>16,948</b>	<b>(35,195)</b>	<b>(24,004)</b>
其他收入				536
持作買賣之投資之收益淨額				165,955
公司支出				(238,208)
投資物業之公平值改變				(3,673)
攤分聯營公司之業績				8,884
提早贖回可換股票據所產生之虧損				(7,108)
未分配之財務成本				(11,227)
除稅前虧損（持續經營業務）				<b>(108,845)</b>

所有分部產生之收入來自外來客戶。

分部業績指各個分部產生之虧損／賺取之溢利，未經分配之若干其他收入、持作買賣之投資之收益淨額、公司支出、投資物業之公平值改變、攤分聯營公司之業績、提早贖回可換股票據所產生之虧損以及若干財務成本。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而言，此乃為向執行董事呈報的計量方法。

## 分部資產及負債

本集團營運及匯報分部之資產及負債之分析載列如下：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融服務 千港元	零售 千港元	網絡遊戲服務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資產				
分部資產	<b>2,190,685</b>	<b>396,875</b>	<b>54,834</b>	<b>2,642,394</b>
投資物業				68,832
未分配之物業及設備				18,454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152,939
提供予一家聯營公司之貸款				10,296
未分配之其他資產				23,059
遞延稅項資產				6,700
未分配之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 應收款項				3,972
分類為持作出售之資產				66,000
未分配之銀行結餘及現金				40,641
資產總值				<b>3,033,287</b>
負債				
分部負債	<b>1,685,699</b>	<b>333,724</b>	<b>9,562</b>	<b>2,028,985</b>
未分配之應計負債及其他應付款項				36,403
未分配之應付稅項				3,615
未分配之借款				164,509
來自附屬公司之一位非控股股東之貸款				27,437
遞延稅項負債				16,137
未分配之融資租約負債				693
負債總額				<b>2,277,779</b>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重列）

	金融服務 千港元	零售 千港元	網絡遊戲服務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資產				
分部資產	1,923,621	473,268	204,161	2,601,050
投資物業				185,484
未分配之物業及設備				42,493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138,894
提供予一家聯營公司之貸款				10,296
未分配之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				
應收款項				6,264
遞延稅項資產				4,700
未分配之銀行結餘及現金				81,109
資產總值				3,070,290
負債				
分部負債	1,443,494	312,916	10,770	1,767,180
未分配之應計負債及其他應付款項				64,734
未分配之應付稅項				2,815
未分配之借款				174,720
來自附屬公司之一位非控股股東之貸款				27,437
遞延稅項負債				18,385
未分配之融資租約負債				1,310
負債總額				2,056,581

為監督分部表現及於各分部間分配資源：

- 除投資物業、若干物業及設備、於一家聯營公司之權益、提供予一家聯營公司之貸款、若干其他資產、遞延稅項資產、若干預付款項、按金及應收款項、分類為持作出售之資產以及若干銀行結餘及現金以外，所有資產均分配至匯報及營運分部；及
- 除若干應計負債及其他應付款項、若干應付稅項、若干借款、來自附屬公司之一位非控股股東之貸款、若干融資租約負債及遞延稅項負債以外，所有負債均分配至具匯報及營運分部。

## 其他分部資料

### 持續經營業務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金融服務 千港元	零售 千港元	網絡遊戲 服務 千港元	未分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用於計量分部損益或分部資產所包括之金額：					
添置物業及設備	12,485	16,314	165	512	29,476
添置無形資產	-	-	6,000	-	6,000
物業及設備折舊	12,885	24,425	3,713	23,384	64,407
無形資產攤銷	-	-	26,428	-	26,428
財務成本	5,003	4,040	-	7,340	16,383
存貨撇銷	-	5,348	-	-	5,348
出售物業及設備之虧損	5	62	79	469	615
應收呆壞貸款撥備	9,700	-	-	-	9,700
已收回應收賬款壞賬	(3)	-	-	-	(3)
就商譽確認之減值虧損	-	-	83,361	-	83,361
就無形資產確認之減值虧損	-	-	24,000	-	24,000
就物業及設備確認之減值虧損	-	4,664	-	-	4,664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重列)

	金融服務 千港元	零售 千港元	網絡遊戲 服務 千港元	未分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用於計量分部損益或分部資產所包括之金額：					
添置物業及設備	20,052	24,562	1,755	6,079	52,448
添置無形資產	-	-	168,952	-	168,952
物業及設備折舊	12,544	21,432	5,818	22,886	62,680
無形資產攤銷	-	-	4,457	-	4,457
財務成本	7,106	3,913	-	11,227	22,246
存貨撇銷	-	2,840	-	-	2,840
出售物業及設備之虧損 (收益)	14	-	-	(410)	(396)
出售分類為持作出售資產之收益	-	(32,400)	-	-	(32,400)
直接撇銷之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壞賬	77	9	-	-	86
應收呆壞貸款撥備	28,700	-	-	-	28,700
已收回應收賬款及應收貸款壞賬	(12)	-	-	-	(12)

## 地理資料

本集團之持續經營業務位於香港及中國。

本集團來自持續經營業務外界客戶之分部收益及按資產所在地區劃分之非流動資產（提供予一家聯營公司之貸款及遞延稅項資產除外）有關資料詳情如下：

	收益		非流動資產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千港元 (重列)	千港元	千港元 (重列)
香港	<b>1,271,845</b>	1,330,629	<b>394,388</b>	441,611
中國	<b>18,469</b>	13,229	<b>142,101</b>	339,129
	<b>1,290,314</b>	1,343,858	<b>536,489</b>	780,740

於兩個年度內概無客戶佔本集團之收益超過10%。

## (6) 所得稅支出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重列)
<b>持續經營業務</b>		
本期稅項：		
— 香港利得稅	12,119	11,224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898	190
遞延稅項	(4,248)	(4,455)
	<b>8,769</b>	<b>6,959</b>

香港利得稅以該兩個年度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 16.5% 之稅率計算。

其他司法權區之稅項乃按有關司法權區之適用稅率計算。由於本公司在兩個年度均產生稅項虧損，因此並無計提中國所得稅撥備。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其實施細則，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中國附屬公司之稅率一律為 25%。

## (7) 已終止業務

於二零一一年十一月九日，本集團與獨立第三方訂立一份買賣協議，出售旗下附屬公司悠樂無線，該公司經營本集團於中國之所有移動數碼娛樂業務。由於管理層考慮到移動數碼業務與網絡遊戲業務之預計協調效應並不如預期般大，故作出是次出售以加強本集團之流動資金狀況。該出售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二十八日完成，悠樂無線之控制權於當天轉移至買方。

本集團於二零一一年四月二十六日收購悠樂無線，因此年內已終止業務之虧損之分析載列如下：

	二零一一年 四月二十六日至 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二十八日 千港元
期內移動數碼業務之溢利	1,407
就商譽確認之減值虧損	(28,231)
出售悠樂無線之虧損	(3,323)
期內已終止業務之虧損	<b>(30,147)</b>
下列人士應佔期內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30,810)
非控股權益	663
	<b>(30,147)</b>

## (8) 每股虧損

###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及已終止業務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乃基於以下數據計算：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重列)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之虧損	<b>(228,552)</b>	(126,499)

所用分母與下文就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每股虧損所詳述者相同。

###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持續經營業務之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乃基於以下數據計算：

虧損金額之計算如下：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重列)
本公司擁有人年度應佔虧損	<b>(228,552)</b>	(126,499)
減：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已終止業務之年度虧損	-	30,810
用以計算持續經營業務之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之虧損	<b>(228,552)</b>	(95,689)

	二零一二年 千股	二零一一年 千股 (重列)
--	-------------	---------------------

### 股份數目

用以計算來自持續經營業務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b>369,432</b>	348,065
--	----------------	---------

用以計算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一年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已經追溯調整，以反映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股份合併之影響。

在計算持續經營業務之每股攤薄虧損時已撇除假設行使購股權及兌換可換股票據而增加之股份數目，原因為其對計算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每股攤薄虧損具有反攤薄效應。

## 來自已終止業務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期間，已終止業務之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為每股 8.85 港仙。

所用分母與上文就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每股虧損所詳述者相同。

## (9) 應收賬款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重列)
證券買賣業務所產生之應收賬款：		
結算所、經紀公司及交易商	40,050	59,905
現金客戶	313,212	40,185
保證金客戶	270,160	223,204
期貨及期權買賣業務所產生之應收賬款：		
客戶	157	148
結算所、經紀公司及交易商	294,796	488,885
互惠基金及保險相關投資產品所產生之應收經紀佣金	1,357	859
提供企業融資服務之業務所產生之應收賬款	300	1,100
提供網絡遊戲服務之業務所產生之應收賬款	595	744
	<b>920,627</b>	<b>815,030</b>

買賣證券業務產生之應收賬款之結算期為交易日後兩天或按與結算所、經紀及交易商之具體協議條款而定，而期貨及期權買賣業務及槓桿式外匯合約買賣業務產生之應收賬款之結算期為交易日後一天，或按與結算所、經紀及交易商之具體協議條款而定。

當具有法定權利以抵銷結餘時，本集團會抵銷若干應收賬款及應付賬款，並計劃以淨額結算或同時變現該等結餘。

於結算日後，買賣證券業務產生之應收保證金及現金客戶賬款須應要求償還。鑑於經紀業務之性質，本公司董事認為賬齡分析並無額外價值，故並未披露其賬齡分析。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就期貨及期權買賣業務而言，本集團在其本身及代客戶於明富環球香港有限公司（「明富環球香港」）開設之賬戶內分別持有 373,000 港元（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52,000 港元）及 30,363,000 港元（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02,173,000 港元）。在其最終母公司 MF Global UK Limited 於二零一一年十月三十一日在美國申請破產保護後，本公司已聯絡明富環球香港於二零一一年十一月二日委任之清盤人要求向本集團退還戶口結餘，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為數 71,889,000 港元之部份款項已獲償付。本集團預期可於報告期間結束起計未來 12 個月內收回餘款 30,736,000 港元。因此，本公司董事認為毋須計提呆壞賬撥備。

## (10) 應付賬款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重列)
證券買賣業務所產生之應付賬款：		
結算所	257,383	824
現金客戶	577,656	485,497
保證金客戶	102,065	112,617
期貨及期權業務交易所產生之應付客戶賬款	487,256	621,968
零售業務所產生之應付貿易客戶款項	166,400	165,234
網絡遊戲服務所產生之應付賬款	615	523
	<b>1,591,375</b>	<b>1,386,663</b>

證券買賣業務所產生之應付賬款須於交易日後兩日內或根據與結算有限公司協議之具體條款進行結算。應付保證金客戶及現金客戶的賬款須於要求時償還。由於股份保證金融資業務性質使然，本公司董事認為提供賬齡分析並無額外價值，因此並無披露有關賬齡分析。

期貨及期權業務所產生之應付客戶賬款，乃為向客戶收取買賣該等合約之孖展保證金。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9,534,000 港元（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10,820,000 港元）之應付客戶賬款乃與附註(9)內提及於明富環球香港之金額 30,363,000 港元（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02,173,000 港元）有關。所要求的保證金存款須於相應之期貨及期權平倉時償還。超出約定所需保證金之未償還款項餘額須應客戶要求償還。鑑於該等業務之性質，本公司董事認為提供賬齡分析並無額外價值，因此並無披露有關賬齡分析。

應付賬款金額 782,293,000 港元（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94,525,000 港元）乃為須付予客戶及其他機構，有關進行受監管活動而收取並持有的客戶及其他機構的信託及獨立銀行結餘。然而，本集團現時並無可執行的權利以該等存款抵銷應付賬款。

零售業務所產生之應付貿易客戶款項主要包括作為貿易用途之結欠金額及持續成本。貿易買賣之信貸期為 30 至 90 日。

於報告日期，零售業務所產生之應付貿易客戶款項之賬齡分析（自交易日期起計）如下：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重列)
0 - 30 日	73,623	46,909
31 - 60 日	54,195	51,802
61 - 90 日	22,035	27,156
90 日以上	16,547	39,367
	<b>166,400</b>	<b>165,234</b>

網絡遊戲服務所產生之應付賬款之賬齡為 30 日（自交易日期起計）。

## (11) 股息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年內確認股息派發：		
二零一零年末期 — 每股 0.2 港仙	-	6,846

於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一年，概無派付或建議派付任何股息，自報告期末以來亦未建議派付任何股息。

## (12) 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管理其資本，以確保其各實體可持續經營，並透過優化債務及股權平衡，為股東帶來最大回報。本集團資本結構包括債務（包括借款）以及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包括已發行股本、儲備及保留盈利／累計虧損）。管理層會定期檢討資本架構，考慮資本成本及各類資本之相關風險。故此，本集團將透過支付股息、發行新股份及發行新債務或贖回現有債務，以使其整體資本結構均衡發展。本集團之整體策略於年內並無變動。

若干集團實體受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證監會」）規管，並須根據香港證券及期貨（財政資源）規則（「證券及期貨（財政資源）規則」）遵守財政資源規定。本集團受規管實體須遵守證券及期貨（財政資源）規則下之最低繳足股本規定及流動資金規定。管理層每日均會監察實體之流動資金水平以確保彼等符合香港證券及期貨（財政資源）規則之最低流動資金規定。本集團受規管實體於兩年內一直遵守證券及期貨（財政資源）規則之資金規定。

### (13) 資本承擔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	------------------

千港元

千港元

已訂約但並無於綜合財務報表內作出撥備之資本開支：

收購物業及設備（附註(a)）	207,128	-
收購聯營公司之權益（附註(b)）	20,639	-
	<b>227,767</b>	<b>-</b>

附註：

- (a) 本集團已於二零一二年十一月十三日與物業發展商訂立正式買賣協議，購入兩處香港物業作自用，代價為約 230,142,000 港元，其中本集團已於二零一二年支付按金約 23,014,000 港元予物業發展商。
- (b)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日，本集團及獨立第三方與英飛尼迪資本管理有限公司（「英飛尼迪」）訂立協議，按代價約 2,670,000 美元（相當於約 20,639,000 港元）有條件認購英飛尼迪經擴大股本之 20%。英飛尼迪於中國從事風險資本及私募股權管理業務。該項交易已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三日在協議中所載之先決條件達成後完成。

## 股息

董事會並不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任何末期股息（二零一一年：無）。

## 回顧及展望

### 財務回顧

#### 財務表現

年內，本集團提早採納若干新增及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其中一項為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該項準則確立了單一控制權模式，並包含對控制權的新定義，用以釐定須綜合入賬的實體為何。本公司董事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所載關於控制權的新定義及相關指引，評估本集團對時富金融是否擁有控制權。經評估後，我們認為，儘管自二零一零年十月十一日以來本集團持股量一直少於50%，但本集團並無失去時富金融的控制權。因此，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於有關報告期間，時富金融一直被視為本集團之附屬公司。時富金融於二零一二年全年的收益及經營業績已計入本集團的綜合全面收益表內。本集團已重列二零一一年的財務資料，以資比較。

在回顧年內，全球經濟環境嚴峻，前景未明，本集團的金融服務業務亦難以獨善其身，猶幸本地經濟相對平穩，零售管理業務因而得以安渡時艱，保持與上一年度相同的收益水平。然而，本集團的移動互聯網業務仍然面對非常激烈的競爭。總體而言，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收益1,290,300,000港元，而上一年度則為1,343,900,000港元（經重列）。於回顧年內，鑑於兩款研發經年的新創獨有網絡遊戲表現未如理想，經考慮其未來收益後，本集團已就商譽及無形資產分別確認減值虧損83,400,000港元和24,000,000港元。總括而言，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度虧損淨額228,600,000港元，而去年則錄得虧損淨額126,500,000港元（經重列）。

#### 金融服務業務 - 時富金融

二零一二年全球經濟狀況持續轉差。歐元區債務危機尚未解決，加上憂慮美國「財政懸崖」造成的市場影響，令全球經濟面臨下行風險，並打壓原本低迷的投資情緒。與此同時，中國經濟於過去兩年中顯示出放緩跡象。在內外交困的情況下，中國內地的國內生產總值於二零一二年按年放緩至 7.8%，是從二零一零年的 10.4%與二零一一年的 9.3%以來的連續第二次下降。為提振滯增，中國人民銀行就經濟問題自二零零八年以來首次下調利率。

在全球一體化下，本地金融市場難以獨善其身。受到環球事件拖累，香港經濟增長已見回落。面對充滿挑戰的宏觀經濟環境，投資者不斷地減低股票持倉。二零一二年香港股市的平均每日成交額約為 539 億港元，較二零一一年的 697 億港元直線下跌 23%，而衍生品市場的平均每日成交額則較去年顯著下跌 15%。於二零一二年，首次公開招股活動籌集的總金額僅為 898 億港元，較二零一一年的 2,598 億港元大幅減少 65.4%。本集團的金融服務業務亦受到影響，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收益 185,400,000 港元，較去年的 261,700,000 港元下降 29.1%。於回顧年度，時富金融繼續嚴格控制各業務的成本，同時積極促進業務創新及轉型。整體而言，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時富金融錄得虧損淨額 36,900,000 港元，而二零一一年則錄得虧損淨額 5,800,000 港元。

## 零售管理業務 - 時惠環球

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時惠環球錄得收益 1,095,700,000 港元及溢利淨額 12,600,000 港元，而二零一一年則錄得收益 1,072,800,000 港元及溢利淨額 16,900,000 港元。

### 香港零售業務

經營成本上升是本集團零售管理業務面臨的最大挑戰。租金成本飆升，以及各方面的通脹壓力，均推高時惠環球的經營成本，並進一步蠶食我們的利潤。政府為限制過熱的物業市場出台措施，令物業市場遭受重創，直接拖累本集團的家具銷售。香港物業市場發展已在放緩中，住宅物業成交量大幅下降。儘管經營環境充滿挑戰，時惠環球之香港業務仍能維持與上年相同之收入水平，並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收益 1,086,400,000 港元，較二零一一年的 1,068,900,000 港元輕微上升 1.6%。於回顧年度，我們提升自身競爭力，並繼續推出各種業務措施，向市場推出新產品及服務。值得一提的是，於二零一一年推出的訂造家具服務及傢俬尺寸修改服務，自去年底已取得驕人業績。此外，我們秉承本集團的成本效益領先方法，採取進一步的成本優化措施。儘管經濟前景黯淡，本集團的香港業務仍錄得溢利淨額 36,600,000 港元，而於二零一一年則錄得溢利淨額 33,100,000 港元。儘管二零一二年業績令人鼓舞，但在經營環境惡化的背景下，時惠環球的各業務將保持十分審慎。

### 中國零售業務

本集團於中國內地的零售業務現時仍處於早期投資階段。於二零一一年，時惠環球在廣州已開設了三家分店，但尚未為本集團作出任何溢利貢獻。於回顧年度，我們的中國業務錄得收益 9,300,000 港元，虧損淨額為 24,100,000 港元，而二零一一年錄得收益 3,800,000 港元及虧損淨額 16,100,000 港元。我們將繼續優化產品組合、提升營運效率，並因應市場變動適時作出策略調整。

## 移動互聯網業務

全球經濟形勢長期不穩，中國經濟增長放緩，加上業內激烈競爭，中國網絡遊戲市場已然步入調整期。有見及此，本集團步步為營，慎重調整業務擴張步伐，徹底推行架構和營運重組，果斷實施嚴格的營運成本控制措施，並在網絡遊戲業務發展上奉行審慎策略。在回顧年內，本集團的移動互聯網業務已為兩款名為「海之夢」及「驚天動地II」的新創獨有網絡遊戲進行數輪內測和用戶接受度測試。儘管營商環境艱難，本集團仍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低調推出「海之夢」網絡遊戲。然而，「海之夢」表現未如理想，本集團已決定延遲原訂於二零一三年推出「驚天動地II」的商業化運營。本集團繼續充分利用其廣泛的發行網絡和夥伴關係，在若干國家和地區訂立發行協議。本集團將致力設法調節移動互聯網業務，並推行業務發展的新舉措，務求提升競爭力。總括而言，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移動互聯網業務錄得收益9,200,000港元及虧損淨額173,100,000港元（包括分別就商譽及無形資產確認的減值虧損83,400,000港元及24,000,000港元），而二零一一年則錄得收益9,400,000港元及虧損淨額35,200,000港元。

## 資金流動性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權益總額為 755,500,000 港元，去年年底則為 1,013,700,000 港元（經重列）。權益減少乃由於本年內錄得虧損所致。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尚有未償還借款總額合共約 518,400,000 港元，包括應付予若干獨立第三方之無抵押貸款約 27,400,000 港元及有抵押貸款約 491,000,000 港元（包括銀行貸款約 427,900,000 港元、應付予一名獨立第三方之有抵押貸款約 62,100,000 港元及融資租約負債約 1,000,000 港元）。上述銀行貸款約 427,900,000 港元乃以本集團之上市證券、賬面值約 134,800,000 港元的投資物業、73,400,000 港元之有抵押存款、公司擔保及其保證金客戶抵押證券作保證之抵押。上述應付予一名獨立第三方之有抵押貸款約 62,100,000 港元，乃以 CIGL（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的股份作抵押。借

款總額於去年底約為 450,000,000 港元（經重列）。借款增加乃由於購入物業所需之按金引發額外資金要求，以及為已擴大之投資組合提供資金。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現金及銀行結存合共為 1,204,700,000 港元，去年底則為 1,269,800,000 港元（經重列）。流動資產負債比率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維持於 1.1 倍之穩健水平，而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為 1.2 倍（經重列）。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本集團之付息借款除以權益總額計算之資本負債比率為 68.6%，而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為 44.4%（經重列）。比率增加乃由於購入物業所需之按金引發額外資金要求，以及為已擴大之投資組合提供資金。另一方面，本集團於年終並無重大之或然負債。

### **外匯風險**

於年終，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之尚未對沖外匯風險或利率錯配。

### **重大收購及出售交易**

於二零一二年十一月十日，時富金融宣佈一項主要交易，有關時富金融集團購入九龍觀塘海濱道 135-137 號宏基資本大廈 21 樓及 22 樓全層（總面積為約 24,067 平方呎），連同在該大廈內的八個停車位（「該等物業」），總現金代價約為 230,142,000 港元。預期該等物業之建築將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或之前完成。該交易的詳情已載於時富金融日期為二零一二年十一月十日及十三日之公佈，以及時富金融日期為二零一二年十二月十七日之通函內。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日，時富金融宣佈一項須予披露之交易，有關時富金融集團認購英飛尼迪（於中國從事風險資本及私募股權管理業務）之 20% 股權權益（「該認購事項」），現金代價為 2,670,000 美元（相當於約 20,639,000 港元）。該認購事項已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三日完成。該交易的詳情已載於時富金融日期為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日之公佈內。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七日，本集團宣佈一項有關出售香港物業之主要交易，現金代價為 66,000,000 港元。出售事項於二零一三年二月六日完成。該交易的詳情已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七日之公佈及日期為二零一三年一月二日之通函內。

除上文所述者外，本集團於年內並無任何重大的收購或出售交易。

### **資本承擔**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擁有合共 227,700,000 港元之資本承擔，包括(i)有關購入該等物業之代價餘額 207,100,000 港元，及(ii)有關該認購事項之 20,600,000 港元。資本承擔之詳情並已於上文附註(13)內披露。

除上述者外，本集團於年終並無重大未償還之資本承擔。

### **重大投資**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擁有市值約 123,200,000 港元之持作買賣的投資組合，並於年內錄得共 98,500,000 港元之持作買賣的投資收益淨額。

本集團沒有任何重大的未來投資或資產購置計劃。

## 業務回顧及展望

### 金融服務業務 - 時富金融

#### 行業回顧

回顧二零一二年全年，環球經濟活動持續低迷，美國陷入財政僵局，復甦進程受阻，歐元區仍深陷債務泥潭，中國則經濟放緩，企業盈利增長遭受拖累。

外部經濟環境嚴峻，香港新上市公司數目及首次公開招股集資(IPO)活動均告下跌。二零一二年共錄得 62 個 IPO 項目，集資額約達 898 億港元，對比二零一一年數字，項目宗數及集資金額分別下跌 31% 及 65%。年內半數以上的首次公開招股均於第四季度完成。整體而言，於二零一二年，香港是世界第四大首次公開招股上市市場，排名紐約證券交易所、納斯達克及東京證券交易所之後。

中國內地二零一二年的實質國內生產總值增長跌至 7.8%，為十三年來最低水平。上海證券綜合指數於二零一二年大部分時間表現強差人意，幾屬全球最差股市。儘管障礙重重，上海證券綜合指數最終仍受益於下半年實施的貨幣寬鬆措施，於十二月大幅上升，並於年內最後一個交易日收報 2,269 點，較年初上升 3%。

恒生指數年終收報 22,656.92 點，全年上升 23%。若以市值計算，則上升 25% 至 219,500 億港元。然而，年內的平均每日成交額則下跌 23%，僅為 538.51 億港元。

#### 業務回顧

##### 發展平台

自去年以來，時富金融致力發展流動交易服務，推出可供 iPhone、iPad 及安卓(Android)移動及平板設備下載的股票交易應用程序。客戶可「隨時隨地、極速無界」地即時獲得市場資訊並且進行買賣。除香港股票外，我們還開發了一款可於 iPhone 使用的期貨交易應用程式，藉此拓展產品供應。我們亦推出了一款在線交易應用程序，名為「CASH HK Stocks Express」，為內地客戶提供操作簡便的報價及交易平台。這些新應用程式，讓客戶可利用時富金融先進的交易平台，「隨時隨地、極速無界」地買賣股票和投資商品。為緊貼科技發展，我們對資訊科技基礎設施投入了大量資源，致力提升交易平台。我們是首批使用聯交所設備託管服務的金融機構，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遷往將軍澳工業邨的低時延市場聯通服務託管數據中心。此外，香港及內地對國際商品的需求與日俱增。為改善國際商品交易的服務和競爭力，我們於年內進行了多項部署，為直接加入芝加哥商品交易所（「CME」）香港中樞及成為美元／離岸人民幣（CNH）期貨莊家做好準備。連番努力終有所成，我們於二零一三年二月正式成為 CME - CNH 期貨的三名莊家之一。

我們扎根香港市場之餘，在內地市場亦深得認許。我們連續榮獲 QQ.com、中國金融在線及理財週刊三家內地主流媒體頒發的「最受歡迎港股券商」獎項，足證時富金融已獲內地公認為中國數一數二的金融服務供應商。

##### 基金管理

為進軍內地收益豐厚的基金管理業務，時富金融投資於英飛尼迪（「Infinity」）。Infinity 是一家專注於中國市場的跨境基金管理集團，在內地組建的基金組合不斷擴大，表現卓著，旗下管理的資產多達 20 億元人民幣。憑藉 Infinity 人民幣基金提供穩定、持續的收益流，集團確認該項目為進軍基金管理業務及受惠於繁榮中國市場的黃金機遇。結合時富金融於經紀、投資銀行、財富管理及資產管理領域的實力，我們堅信，與英飛尼迪加強合作可產生進一步的協同效益。

## 投資銀行

儘管當前市場萎靡不振，內地仍有不少優質公司有意在港進行集資。年內，我們成功取得多項委託，擔任若干 IPO 申請者的保薦人。除首次公開招股項目外，我們還於併購、集資活動及其他企業融資活動中擔任財務顧問／獨立財務顧問。其中，我們獲委任為中國多家 H 股上市公司／A 股上市公司（包括廣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北人印刷機械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資產重組的財務顧問／獨立財務顧問。

## 證券經紀業務

年內，大部分投資者都對股票投資及投機活動持審慎態度，當中尤以本地股市為甚。集團的交易額和經紀收入難免受到負面影響。然而，世界各地進一步推出量化寬鬆措施，令對沖需求殷切，商品投機頻繁。在此大環境下，市場對國際商品交易的需求穩步增長。集團經紀業務於報告期內僅錄得 185,400,000 港元的經營收益，較去年減少 29.1 %。

## 資產管理

中國經濟於二零一二年第四季見底回升，投資者對內地的經濟前景重拾信心，資金開始流入香港。香港股市目前大約以二零一三年預期市盈率的十一倍及約 3.2% 股息率的水平進行交易，可見現時估值具吸引力且屬偏低水平。由於市場對若干不利因素（例如中國經濟增長放緩）的憂慮稍見紓緩，故此我們對二零一三年香港股市前景保持審慎樂觀。

## 財富管理

過去一年，本集團繼續投入更多資源，加強全權委託投資組合管理業務，旗下三大具標誌意義的投資組合均取得理想表現，跑贏各基準指數。該項增值服務不僅為現有客戶帶來裨益，而且有助於吸引潛在客戶，增加資產。

為迎合客戶的投資需求，滿足不同的風險承受能力，我們推出了多項嶄新投資工具。當中，中國私募股權投資產品及海外前期發展土地投資機會均備受市場歡迎，反應優於原先估計。新服務不僅鞏固了公司與客戶之間的關係，而且有助擴展我們的收入來源。我們今後將秉持一貫目標，致力提升組合管理能力及經常性收入組合，以期提高收入水平及擴闊收益來源。

## 展望

本集團對中期的經濟前景抱審慎樂觀態度，並深信仍有大量商機有待香港的金融機構發掘。年底股市指數強勁上升，顯示經濟狀況正持續改善，加上風險承受能力增加、資金流入及結構性改革，本集團有望於二零一三年錄得更高回報。由於預期資金將流入亞洲，相信股市尚有進一步上升空間。我們將繼續致力擴大客戶基礎，從環球視野出發，為客戶提供周全的金融解決方案。除於中國的固有服務外，我們將繼續與業務夥伴物色戰略機遇，並採取積極的發展方針，努力發掘未來商機。

為應付資本市場日益複雜的情況，香港正調適低時延的網絡，以及保持其環球金融中心的固有地位。如今，環球各地股票市場越顯息息相關，並講求以技術為基礎的交易策略，如要保持競爭力及近貼市場，我們必須繼續發展及提升資訊科技基礎設施，以適應市場各種變化。

香港聯合交易所積極開發先進交易平台，以滿足市場對於更迅速有效執行指令的日益殷切的需求。與此同時，時富金融亦投入資源，致力提升資訊科技基礎設施及交易平台，務求抓緊寶貴的市場機遇，滿足香港及中國內地客戶的不同需要。我們堅信，投資者依然非常渴求高速、可靠及技術先進的交易平台。我們將致力投資於資訊科技基礎設施，為客戶提供更完備的產品陣容。

來自其他證券交易所的競爭非常激烈，致使二零一二年香港首次公開招股活動(「IPO」)驟減。然而，股市於二零一二年第四季有回升跡象，可望於未來一年持續上揚。最近中國放寬了內地公司申請 H 股上市的要求，此舉將推動部份 A 股 IPO 申請人轉往香港上市。香港將繼續成為中國內地企業的主要融資中心，預計將有大量尋求額外資金的內地中小型企業及國際企業陸續來港申請上市。今後，我們的投資銀行部將繼續專注為中小型企業提供專業服務，努力建立品牌知名度，以便在投資銀行服務界獲得更廣泛認同，贏得更高聲譽。

隨著資本市場發展日趨成熟，我們不斷物色教育背景優秀兼具國際視野的人才，並成功吸引到世界各地的專才加盟，當中包括不同背景及資歷的學者及教授。擁有如此多元化的學術人才，有助啟發我們提升交易模式及基礎設施。憑藉我們專心致志的專業工作流程，我們將繼續發展先進的高科技交易策略，抓緊每個市場機遇。

## 零售管理業務

### 行業回顧

受惠於勞動市場興旺，本地消費支出保持穩健，二零一二年的零售總額錄得 9.8% 增長。然而，政府為遏止住宅物業市場的投機活動，實施了連串降溫措施，嚴重打擊了住宅單位的銷量及總代價，直接導致傢俬及裝置市場銷售量下降 9.7%。

### 業務回顧

受全球經濟危機拖累，香港經濟於二零一二年持續放緩。然而，由於年內施行了多項應對策略，實惠在不利的經濟環境下仍然取得了收益及毛利的穩定增長。

#### 商店網絡及運營

於報告年度內，實惠進一步加強了分店網絡，在旺角增設一家旗艦店，另於將軍澳增設一家地區店，將分店總數增至 34 家。首家大型「超級旗艦店」已於五月在旺角開業，為顧客提供琳瑯滿目的傢俬、家品及電器設備。位於將軍澳的地區店則於本年度下半年開業，主力開拓此人口稠密地區的潛在市場。開業至今，兩家新店均成功吸引到年輕新顧客，業績令人鼓舞。佳績主要歸功於商店的全新形象、舒適方便的購物環境，以及店內出售的優質商品。

此外，實惠透過長期優化計劃，翻新了目前多家分店，努力突顯傢俬家品專門店的市場定位，為現今都市生活節奏緊逼的顧客提供真正的「一站式購物」體驗。

在商店層面上，實惠更採用了行動條碼(QR Code)、平板電腦、視頻等先進技術推介不同產品，突顯產品特色。

#### 實惠的生活智慧

於二零一二年間，實惠推出一項全新的品牌推廣計劃，發起一項名為「生活智慧」的市場推廣戰略。該戰略目標清晰，旨在提供各種明智靈活的生活方案，在擁擠的居住環境中發揮都市生活智慧。

為傳播生活智慧的概念，我們的市場傳訊及商店陳列均著重提供家居佈置及生活小貼士，並且主力推介各項生活智慧產品。顧客現可在實惠輕易獲得生活智慧的資訊，更充分理解實惠的產品設計如何在空間優化、家居佈置及裝飾上提供額外便利，從而協助顧客提升生活質素。

## 新產品

為滿足顧客對盡用空間的日益需求，實惠引進了一款名為「Hiddenbed」的嶄新「變形傢俬」系列。Hiddenbed 風行世界各大城市，只須簡單操作，即可在短短數秒內由單人床變形為書桌，或者由書桌化回睡床，為顧客帶來一物兩用優勢，盡顯空間優化功能。

除此之外，於二零一一年推出的「訂造家具」服務及「傢俬尺寸修改」服務，年內繼續取得滿意增長，進一步證明我們的專業及個人化服務，以及優質的家居方案深得顧客認同。今後實惠將繼續開發各項明智靈活的家居服務方案，務求充分滿足客戶的需求。

為提升產品的美感及功能，帶動顧客對時尚功能產品的需求，實惠於年內先後推出不同的新產品、新設計，並且主力擴充產品組合（包括增設不同顏色、尺寸及形狀），藉此為一系列核心產品注入革新元素。

## 電子渠道

因應電子平台日漸普及的趨勢，實惠於年內投資於多個在線經銷渠道，務求為線上顧客提供更貼心服務。實惠的香港官方電子商店自上半年面世後隨即引起熱烈回響，為本集團節節上升的銷售收益增長帶來貢獻。年內，該網站已進一步升級，增設了多項互動及分類功能，提升瀏覽及購物體驗。

Facebook 網頁在支援產品宣傳及客戶互動的環節上亦非常有效。年內，不同主題的在線及離線活動均吸引到大量參加者定期瀏覽網頁，從而增加了品牌知名度。

## 獎項及榮譽

實惠銳意為客戶提供超卓服務，年內屢獲殊榮。我們的銷售人員訓練有素，在零售服務人員中脫穎而出，不僅贏得二零一二年香港管理專業協會舉辦的傑出青年推銷員獎項，同時獲得素有香港零售行業「奧斯卡」之稱、由香港零售管理協會頒發的傑出服務獎。

此外，實惠還獲得僱員再培訓局頒發的二零一二年人才企業嘉許計劃、家庭議會頒發的二零一二年家庭友善僱主大獎及中華企業信譽協會頒發的二零一二年全國消費者最喜愛品牌 - 香港名牌金獎品牌。

## 內地業務

在中國內地，我們的零售品牌「生活經艷」已逐步在目標客戶中打響名堂，這些目標客戶主要包括廣州的中收入專業人士。除現有零售分店的銷售服務外，年內我們還舉辦了多項推廣活動，促進公眾對我們品牌的認知。「生活經艷」亦不時透過報章、雜誌、網上頻道等媒體，宣傳我們作為現代家居用品連鎖店的市場形象。在網絡行銷方面，「生活經艷」亦正積極籌劃來年的電子商貿平台，迎合內地高速增長的網上活動，發展網絡業務。

## 展望

展望二零一三年，香港經濟將繼續面臨種種挑戰與機遇。我們將持續加強生活智慧的品牌特色，鞏固在都市家居用品零售商的領先地位。另一方面，政府逐步增加住宅供應以滿足市民的住房需要，預期會為傑出家居方案創造出持續而龐大的需求，對此，實惠已準備就緒，隨時把握未來湧現的商機。

## 移動互聯網市場

### 行業回顧

二零一二年移動互聯網市場增長放緩，由二零一一年的 86.2% 降至 74%。商業資訊數據庫易觀智庫的資料顯示，增長放緩的原因來自兩方面。第一，市場在過往數年間呈爆炸式增長，及至二零一一年，增長基數已然偏高；第二，移動商務與移動營銷平台之間的付款不便問題尚待解決。易觀智庫的研究顯示，整體而言，中國移動互聯網市場至二零一二年底已達人民幣 1,500 億元。

艾瑞諮詢的資料顯示，中國移動遊戲業正邁向轉型期，預計二零一二年市值達人民幣 52.1 億元。隨著傳統服務供應商角色被取代，付款及銷售渠道持續拓展，移動遊戲業正經歷結構改革。

過去十年，網絡遊戲市場不論規模或用戶人數均經歷了前所未有的增長。然而，自二零零九年起，客戶端網絡遊戲市場增幅一直下降。科技媒體電訊市場研究公司易觀國際發表的報告及數據顯示，在二零一二年，市場規模按年增幅已下跌至單位數字。此外，數間主要網絡遊戲運營商的客戶端網絡遊戲收益更錄得按年跌幅。

### 業務回顧

#### 個人電腦網絡遊戲

年內，網融（中國）完成開發《海之夢》及《驚天動地 II》兩款嶄新的用戶端大型多人在線角色扮演遊戲(MMORPG)，其中，《海之夢》已在內地開展商業化運營，而《驚天動地 II》這套曾獲頒中國網遊界最高榮譽金翎獎的「最佳原創網絡遊戲」，亦已完成數輪用戶接受度測試及一場公開測試，成功收集得玩家的寶貴意見及用戶資料，並適時推出更新檔修正問題，繼而發佈新遊戲內容。鑑於用戶端遊戲市場競爭日趨激烈，本集團將繼續優化《驚天動地 II》的玩法和內容，並評估合適的商業化運營時間表。

本集團自主研發的 MMORPG《海盜王》深受市場歡迎，現已數度更新及加強內容。運營團隊亦實施了多項策略，提供豐富多樣的網絡活動，吸引用戶青睞。

年內，《海盜王》先後在巴西、葡萄牙及印尼開展商業化運營，並在多個國家和地區持續發佈遊戲更新版本。網融（中國）亦繼續憑藉自身的遊戲發行網絡，為多項新開發的 MMORPG 安排海外發行合作，並已與台灣、新加坡、馬來西亞、澳洲及新西蘭多家首屈一指的遊戲運營商簽訂「海之夢」的發行協定。遊戲內容現正進行本地化及調適工作，預計將於二零一三年下半年開展商業化運營。

#### 移動遊戲

年內，我們首套自主研發的移動社交遊戲《MoMo Island》於二零一二年底在蘋果中國應用程式店面世，並已物色多個海外發行市場，準備與海外的移動遊戲發行商和平台達成合作授權協定。

《MoMo Island》是一款以休閒海島為主題的模擬社交網絡遊戲，可透過移動設備在線或離線進行遊戲，玩法涉及海島各方面的管理運營，如建造房屋、魚子醬廠、木材廠、船塢和船隻，甚至在船上與其他島主貿易，及抵禦海盜等。《MoMo Island》更透過時下流行的「微博」平台融合社交網絡功能，玩家可邀請朋友進行貿易、拜訪朋友的島嶼，以及收集硬幣。該遊戲屬「免費增值」遊戲，玩家毋須付款，但可自行選購遊戲的精選內容。

於二零一二年，我們順利簽訂多項內容供應商協議，負責為中國電信位於上海、江蘇及廣東的運營公司提供網絡電視系統（IPTV）遊戲，該等公司合共擁有超過 800 萬用戶。

## 展望

中國已晉身為全球最大的互聯網及移動市場，寬頻及移動互聯網設備已超逾美國。我們預計，內地的寬頻增長速度將有所放緩，但移動互聯網仍會維持強勁增長。

據觀察所得，個人電腦用戶 MMORPG 市場的新玩家人數較以往少；隨著網絡遊戲玩家的生活方式轉變，玩網絡遊戲的時間減少，網頁遊戲（需使用瀏覽器的遊戲）益發大行其道，因此，我們將探索開發網頁遊戲以滿足市場需求的可行性。

移動遊戲無疑是增長最強勁的業務領域。智能手機用戶現已增至 3.8 億，而中國銷售的智能手機有超過 68% 使用安卓操作系統，其中大部份是內地製造，價格符合年輕一代（亦即我們的目標玩家市場）的負擔水平。

在內地銷售的所有新手機中，價格介乎人民幣 1,000 元至 2,000 元不等的智能手機佔 42.2% 市場份額，而價格在人民幣 1,000 元以下的則佔 34.9% 市場份額。未來，我們將專注開發和發行安卓版本的遊戲。

雖然內地人在網絡遊戲方面的消費高於電影消費，但移動遊戲玩家的消費習慣卻截然不同。願意花費購買遊戲配套產品的玩家均沒有個人電腦。因此，遊戲設計必須同時滿足在線和離線兩種模式。此外，部份移動玩家完全倚賴移動數據網絡上網，因此每款遊戲的數據量都不能太大，否則玩家便會猶豫應否下載。就遊戲配套消費而言，情況與個人電腦網絡遊戲相若，角色扮演遊戲比其他遊戲類型更受歡迎。縱觀二零一二年並沒有太多角色扮演遊戲面世，我們相信該市場分部具有龐大潛力，因此會投入更多資源研發角色扮演遊戲。內地移動玩家的消費模式亦可望逐步與其他國家看齊。

若推出蘋果 iOS 版本移動遊戲，在中國發行可算輕易而舉；但如發行安卓操作系統的遊戲，由於市場過於分散，我們不得不借助第三方平台。目前，我們已經為即將在二零一三年推出的新產品建立起分銷網絡。

## 僱員資料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僱用 1,373 名員工，其中時富金融集團佔 1,184 名。我們員工的薪酬乃基於其工作表現、工作經驗及市場情況而制訂。回顧年內，本集團之員工工資成本總額約為 311,700,000 港元。

### 福利

本公司及其部份附屬公司向其職員提供之僱員福利包括強積金計劃、醫療保險計劃、酌情購股權、績效獎勵花紅及銷售佣金。本公司亦向其中國僱員提供醫療及其他津貼，以及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 培訓

本集團已實施各種培訓政策並組織多項旨在提高其僱員之技能以及整體提高本集團之競爭力、生產力及效率之培訓計劃，包括下列範圍之培訓，如產品知識、客戶服務、銷售技巧、團隊建設、溝通、語言、演說、指導、質素管理及監管機構規定之專業監管培訓計劃。本集團亦安排有關職員（為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之持牌人士）參加證券及期貨條例規定之必需培訓課程，以履行／遵守證券及期貨條例所規定之持續專業培訓。

本集團為新僱員進行一項新職員導向培訓，使彼等能了解本集團之歷史及策略、企業文化、質素管理措施、規則及規例。該導向旨在透過建立歸屬及合作意識，使新僱員為其崗位作準備；通過提供必要的信息，解決僱員的疑慮；及消除任何潛在的障礙，以提高工作效率和持續學習。

## 公司管治

董事會已採納一套企業管治原則（「原則」），此原則符合在上市規則所載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企業管治守則」），包括由二零一二年四月一日起生效之經修訂守則條文）及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之所有要求。董事會亦已向每位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就有關標準守則之規則及原則之遵守以書面形式作特定諮詢。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務年度，除如下所概述之偏離外，本公司已嚴謹遵守原則、企業管治守則及標準守則：

- i. 主席與行政總裁（「行政總裁」）的角色並未根據守則條文第 A.2.1 條區分，並由關百豪先生個人同時兼任。關百豪先生（董事會之董事長）亦擔任本公司之行政總裁。關先生之雙重角色可產生有力而一致的領導效力，並對本集團的業務規劃及決策效率極為重要。此外，陳友正博士亦已於二零一二年十月三日獲委任為副行政總裁以協助關先生處理公司事務。籍由經驗豐富的優秀人員組成的高級管理層及董事會的經營管理，權力與授權分佈得以確保均衡。
- ii. 本公司並未根據守則條文第 A.5.1 條設立提名委員會。由於提名委員會之功能已經在董事會全體規管下執行，因此本公司並無設立提名委員會。董事會在董事長的領導下，負責不時審閱董事會之架構、人數和組成，及新董事不時之委任，以確保董事會由具備配合本公司業務所需技能及經驗之人士組成，而董事會全體亦共同負責審訂董事之繼任計劃。
- iii. 董事會之董事長關百豪先生因身在海外工作而未能根據守則條文第 E.1.2 條出席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五月二十一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
- iv. 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黃作仁先生及陳克先博士分別因身在海外工作及其他業務工作而未能根據守則條文第 A.6.7 條出席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五月二十一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

## 業績審閱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業績已經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審閱。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證券

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時富金融（本公司之附屬公司）在聯交所購回其本身已發行股本中合共 41,202,000 股每股面值 0.02 港元之股份，及該等股份已於隨後被註銷。董事會相信，該等購回事宜可協助提高時富金融之每股資產，對本公司及其股東整體而言屬有利。購回股份之詳情概括如下：

年度/月份	購回股份數目	每股購回價		已支付之總代價約數 (未扣除支出)  港元
		最高 港元	最低 港元	
二零一二年八月	24,492,000	0.062	0.059	1,470,000
二零一二年九月	16,710,000	0.069	0.059	1,036,000
總計	<u>41,202,000</u>			<u>2,506,000</u>

除上述所披露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回顧年內概無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證券。

代表董事會  
董事長及行政總裁  
**關百豪**

香港，二零一三年三月二十五日

於本公佈發表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

### 執行董事:

關百豪先生  
陳友正博士  
羅炳華先生  
吳公哲先生

### 獨立非執行董事:

梁家駒先生  
黃作仁先生  
陳克先博士

\* 僅供識別